

110 年度 新店溪青潭 水質水量保護區

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執行成果報告

綜合資料			
辦理專戶運用小組 行政工作機關	水源局(小組行政機關)		
計畫連絡人	姓名：林雪琴	電話：29173282*382	傳真：29183498
	職稱：臨時人員	電子郵件：a32238@wratb.gov.tw	

歷年水源保育與回饋費保留款經費執行情形

1	109	計畫類別:業務費-小組行政工作委辦計畫	保留經費 5,862,000 元
		計畫內容	
		執行成果	執行經費 2,552,000 元
			續為保留經費 3,310,000 元
保留經費: 5,862,000元		執行經費: 2,552,000元	續為保留經費: 3,310,000元
備註：保留款剩餘經費請納入下年度提報計畫經費中			

本年度水源保育與回饋費執行情形

項目	計畫提報經費 (元)	可用經費(元)(A)			執行經費(元)(B)			額外 收入經費(C)	已由贖餘經費繳 還金額(元)(D)	剩餘經費(元) (A - B + C - D)	
		實收經費	上年度 剩餘經費	小計	實支經費	保留款經費	小計				
保護 區經 費	鄉(鎮、市、區)公所經費	312,810,000	295,683,602	16,184,242	311,867,844	285,232,830	1,398,180	286,631,010	0	0	25,236,834
	小組行政經費(3.5%)	9,638,514	8,520,635	1,117,879	9,638,514	8,045,796	0	8,045,796	22,500	0	1,615,218
合計		322,448,514	304,204,237	17,302,121	321,506,358	293,278,626	1,398,180	294,676,806	22,500	0	26,852,052
註：各鄉(鎮、市、區)公所本年度水源保育與回饋費執行情形統計表如附表											
備註： 額外收入經費部分，係巨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攬本局「新店溪青潭水質水量保護區-水源保育與回饋業務服務計畫(109年)」案，經結算後繳還審查委員出席費新台幣22,500元。											

支用項目	保護區內提報金額			新北市景美溪上游			合計	比例	
	執行經費								
	實支經費	保留款經費	小計	實支經費	保留款經費	小計			
自來 水法 12條 之2第 3項水 源保 育與 回饋 計畫	辦理水資源保育、排水、生態遊憩觀光設施及其他水利設施維護管理事項。第一款	12,616,333 元	0 元	12,616,333 元	1,642,252 元	0 元	1,642,252 元	14,258,585 元	4.97%
	辦理居民就業輔導、具公益性之水資源涵養與保育之地方產業輔導、教育獎助學金、醫療健保及電費、非營利之家用自來水水費補貼、與水資源保育有關之地方公共建設等公共福利回饋事項。第二款	106,763,267 元	0 元	106,763,267 元	5,397,869 元	0 元	5,397,869 元	112,161,136 元	39.13%
	發放因水質水量保護區之劃設，土地受限制使用之土地所有權人或相關權利人補償金事項。第三款	0 元	0 元	0 元	0 元	0 元	0 元	0 元	0.00%
	原住民族地區租稅補助事項。第四款	2,079,394 元	0 元	2,079,394 元	0 元	0 元	0 元	2,079,394 元	0.73%
	供緊急使用之準備金 第五款	0 元	0 元	0 元	0 元	0 元	0 元	0 元	0.00%
	使用水源保育與回饋費之必要執行事項。第七款	13,890,181 元	0 元	13,890,181 元	0 元	0 元	0 元	13,890,181 元	4.85%
	其他有關居民公益及水資源教育、研究與保育事項。第八款	138,551,631 元	1,398,180 元	139,949,811 元	4,291,903 元	0 元	4,291,903 元	144,241,714 元	50.32%
小計		273,900,806 元	1,398,180 元	275,298,986 元	11,332,024 元	0 元	11,332,024 元	286,631,010 元	100 %
自來 水法 12條 之4第 2項水 資源 保育 計畫 (擴及 村里)	水資源保育之公共建設事項(擴及村里)	0 元	0 元	0 元	0 元	0 元	0 元	0 元	0.00%
合計		273,900,806 元	1,398,180 元	275,298,986 元	11,332,024 元	0 元	11,332,024 元	286,631,010 元	100 %

本年度各項工作執行成果說明

運用小組行政經費(3.5%)			
1	計畫類別:業務費-臨時人員薪資、加班費、勞健保費用、獎金、退休金等	計畫內容 110年度僱用人員採委外承攬方式辦理。費用總計1,383,914元。1、臨時人員薪資320,692元：編列1人，12個月，〈含薪資24,000元、健保、勞保、職災保險、退休離職準備金、墊償基金〉。2、臨時人員薪資702,387元：編列2人，12個月，〈含薪資26,000元、健保、勞保、職災保險、退休離職準備金、墊償基金〉。3、清潔維護人員薪資360,835元：編列1人，12個月，〈含薪資24,000元、健保、勞保、職災保險、退休離職準備金、墊償基金、第1-4季除臘、洗地、打蠟、管理費、稅額等〉。臺北水源局辦公廳舍清潔維護服務，按其於本小組有關工作勞務量之比例，由水源保育與回饋費分攤1/3。	計畫提報 經費 1,383,914 元
	執行成果		110年度僱用人員採委外承攬方式辦理，共計3人，〈清潔維護1人，按其於本小組有關工作勞務量之比例，由水源保育與回饋費分攤1/3〉費用總計1,330,544元
2	計畫類別:業務費-會議誤餐費	計畫內容 誤餐費50,000元：委員會議及查核誤餐費等。	計畫提報 經費 50,000 元

	執行成果	誤餐費計6,960元：委員會議及查核時等誤餐費。	執行經費 6,960 元
			保留經費 0 元
3	計畫類別	計畫類別:業務費-委員出席費	
	計畫內容	委員出席費計415,000元：1、編列非具公務身分委員12人，8次，單價2,500元，小組委員開會出席費。2、委辦計畫評選審查委員出席費35人次，出席費2,500元。3、委員出席交通費12,500元。4、參加水源保育與回饋相關業務會議委員出席費，編列非具公務身分專家學者 30人次，單價2,500元，專家學者委員開會出席費	計畫提報經費 415,000 元
	執行成果	出席費計271,742元：1、編列非具公務身分委員12人，95人次，單價2,500元，計237,500元，小組委員開會出席費。2、委辦計畫評選審查委員出席費及交通費13人次，出席費單價2,500元，計32,500元。交通費1,742元。	執行經費 271,742 元
			保留經費 0 元
4	計畫類別	計畫類別:業務費-差旅費	
	計畫內容	差旅費20,000元：小組業務承辦人員參加會議及公務聯繫，計50人次，每次以400元計。	計畫提報經費 20,000 元
	執行成果	未執行。	執行經費 0 元
			保留經費 0 元
5	計畫類別	計畫類別:業務費-通訊費	
	計畫內容	通訊費282,000元：電話費、網路費、平板網路費、郵資費等。	計畫提報經費 282,000 元
	執行成果	通訊費計23,639元：電話費、郵資等。	執行經費 23,639 元
			保留經費 0 元
6	計畫類別	計畫類別:業務費-車輛租賃費用	
	計畫內容	車輛租用費用100,000元：臨時交通車租賃（9人座、20人座含司機）委員督導、業務查核及其他相關臨時性行程等會議，計10次。	計畫提報經費 100,000 元
	執行成果	未執行。	執行經費 0 元
			保留經費 0 元
7	計畫類別	計畫類別:業務費-辦公文具紙張等用品	
	計畫內容	辦公室紙張文具等用品費用20,000元。	計畫提報經費 20,000 元
	執行成果	辦公室文具紙張等用品費用計10,406元。	執行經費 10,406 元
			保留經費 0 元
8	計畫類別	計畫類別:業務費-影印機、電腦租賃費用	
	計畫內容	購置影印機耗材等相關電腦週邊耗材費用200,000元。	計畫提報經費 200,000 元
	執行成果	購置印表機耗材等相關電腦週邊耗材費用計39,965元。	執行經費 39,965 元
			保留經費 0 元
9	計畫類別	計畫類別:業務費-宣導品製作及印刷費用	
	計畫內容	宣導品製作及印刷費用10,000元。	計畫提報經費 10,000 元
	執行成果	未執行。	執行經費 0 元
			保留經費 0 元
10	計畫類別	計畫類別:業務費-設備修繕費	
	計畫內容	設備修繕費150,000元：辦公室設備維修、大門保養、電腦維修、飲水機維修保養費及相關設備維修費用。	計畫提報經費 150,000 元
	執行成果	設備修繕費計15,100元：辦公室設備維修、大門保養費、電腦維修、飲水機維修保養費及相關設備維修費用。	執行經費 15,100 元
			保留經費 0 元
11	計畫類別	計畫類別:業務費-小組行政工作委辦計畫	
	計畫內容	委辦費6,100,000元：1、辦理「新店溪青潭水質水量保護區-水源保育與回饋業務服務計畫110年」，經費為3,600,000元。2、辦理「110年度臺北水源特定區既有設施巡檢及預防性維護」經費為2,500,000元。	計畫提報經費 6,100,000 元
	執行成果	委辦費計5,868,658元：1、辦理「新店溪青潭水質水量保護區-水源保育與回饋業務服務計畫(110年)」，經費為3,418,658元。2、辦理「110年度臺北水源特定區既有設施巡檢及預防性維護」經費為2,450,000元。	執行經費 5,868,658 元
			保留經費 0 元
12	計畫類別	計畫類別:業務費-其它必要執行事項	

	計畫內容	委員二代健保補充費6,800元：小組委員及委辦計畫審查委員，計170人次，單價40元。	計畫提報經費 6,800 元
	執行成果	未執行。	執行經費 0 元 保留經費 0 元
計畫類別:業務費 - 其它必要執行事項			
13	計畫內容	其他業務租金420,800元：1、辦公場所租金，計360,000元。2、洽公停車位租金2位，12個月2,400元/月輛，計57,600元。3、委員蒞局開會20人次臨時停車位租用，每次8時，20元/小時，計3,200元。	計畫提報經費 420,800 元
	執行成果	其他業務租金計336,600元：1、辦公場所租金，計279,000元。2、洽公停車位租金2位，12個月，2,400元/月輛，計57,600元。	執行經費 336,600 元 保留經費 0 元
計畫類別:業務費 - 其它必要執行事項			
14	計畫內容	辦公室場所水費、電費、管理費用等150,000元。	計畫提報經費 150,000 元
	執行成果	辦公室場所計132,082元：水費、電費、管理費等。	執行經費 132,082 元 保留經費 0 元
計畫類別:設備費 - 電腦及相關3C設備			
15	計畫內容	電腦3C設備費300,000元，購置資訊軟硬體等設備。	計畫提報經費 300,000 元
	執行成果	未執行。	執行經費 0 元 保留經費 0 元
計畫類別:設備費 - 辦公用品			
16	計畫內容	相關辦公設備費用30,000元。	計畫提報經費 30,000 元
	執行成果	購買辦公用品計10,100元：購買電子鐘，RAPID釘書機。	執行經費 10,100 元 保留經費 0 元

計畫查核與改正辦理情形(包括查核時間、單位、結果及指示改正之辦理情形)
檢討與建議

研提機關 (縣、鄉)	提報經費	可用經費			執行經費			已由賸餘經費 繳還金額	歷年保留款 剩餘經費	剩餘經費	備註
		實收經費	上年度 剩餘經費	小計	實支經費	保留款經費	小計				
新北市 石碇區	52,000,000	50,742,163	1,257,837	52,000,000	48,322,932	0	48,322,932	0	0	3,677,068	附錄1
新北市 坪林區	74,165,000	73,886,039	278,961	74,165,000	71,849,490	0	71,849,490	0	0	2,315,510	附錄2
新北市 烏來區	74,615,000	69,550,187	4,122,657	73,672,844	66,874,248	1,398,180	68,272,428	0	0	5,400,416	附錄3
新北市 新店區	75,030,000	66,009,220	9,020,780	75,030,000	65,963,001	0	65,963,001	0	0	9,066,999	附錄4
新北市 雙溪區	37,000,000	35,495,993	1,504,007	37,000,000	32,223,159	0	32,223,159	0	0	4,776,841	附錄5
合計	312,810,000	295,683,602	16,184,242	311,867,844	285,232,830	1,398,180	286,631,010	0	0	25,236,834	